

证券代码：002644

证券简称：佛慈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26-009

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

1.分配基准：2025 年度

2.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9,207,166.39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67,258,746.03 元；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未分配的利润为 855,820,522.21 元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851,222,610.13 元。

3.为了更好回报股东，在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、未来业务发展及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10,657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共计分配现金 10,213,140.00 元。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

（二）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，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的，以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为股本基数，按前述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1. 现金分红相关指标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0,213,140.00	6,127,884.00	15,319,71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49,207,166.39	60,069,813.05	67,189,706.97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851,222,610.13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855,820,522.21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31,660,734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58,822,228.8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31,660,734.00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2. 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，且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，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2023 年、2024 年、2025 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，因此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在确保公司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综合考虑行业情况以及公司战略发展规划、经营目标等因素作出的合理安排，与公司发展阶段、实际经营情况、盈利水平、偿债能力、未来发展相匹配，有利于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，保持稳健经营，同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，主要用于满足公司主营业务发展，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保障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24—2026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8日